

韶关市科学技术协会 文件 韶关市科学技术局

韶市科协联字〔2025〕12号

关于广泛开展首届全国科普月 暨韶关市科普嘉年华活动的通知

市科普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科协、科技局，各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韶关学院科协，各企业科协，各科普教育基地，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科学普及和科学素质建设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全国科技大会精神和《中华人

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以下简称《科普法》),深入实施全民科学素质行动,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推动科学普及与科技创新密切协同,助力科技强国建设,按照《全民科学素质纲要实施工作办公室关于广泛开展首个全国科普月活动的通知》(纲要办发〔2025〕2号)、《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纲要实施工作办公室关于广泛开展首届全国科普月活动的通知》(粤纲要办发〔2025〕5号),结合我市实际,决定组织开展韶关市首届全国科普月暨韶关市科普嘉年华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题

提升全民科学素质 夯实科技强国基础

二、时间

2025年9月

三、活动内容

(一)宣传阐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论述。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科学普及和科学素质建设的重要论述,推动《科普法》深入实施,围绕提升创新体系整体效能,解读国家及省、市的科技政策和战略部署,引领科技工作者和社会各界积极支持投身我市科技创新。

(二)宣传推广科技创新成果。采用公众易于理解、乐于参与的方式,多方位展示“十四五”时期我市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取得的重要科技创新成果,彰显新质生产力对高质量发展的强劲推动

力，激发创新自信，引导公众及时认识和使用科技成果，推动全社会形成崇尚科学、追求创新的风尚。

（三）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讲好我市科技工作者勇攀高峰、爱国奋斗的故事，展现科技界优秀典型、生动实践和成就经验。深入挖掘展示科技创新成果背后的科学方法、创新思维和科学精神，激发科技人才创新创造活力，启迪青少年的科学梦想，凝聚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强大精神力量。

（四）广泛开展群众性科普。围绕人工智能、机器人、医疗健康、食品安全、农业生产、交通运输、低碳生活、防灾减灾、安全生产、乡风文明等公众关注热点，聚焦青少年、农民、产业工人、老年人、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等重点人群，推动科普资源和科普服务下沉基层一线，丰富基层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提升公民科学素质，促进产业科技创新，赋能我市高质量发展。

四、主要活动

发动各有关单位聚焦主题，在全市范围内全方位、立体式组织开展韶关市首届全国科普月暨韶关市科普嘉年华活动。横向科普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全体行动，广泛推广应用人工智能等新时代科普新理念新技术，线上线下融合，纵向市、县（市、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上下联动，贯穿9月全月，创新形式打造新时代韶关市科普矩阵。

其中，重点活动及责任分工如下：

（一）韶关市首届全国科普月暨韶关市科普嘉年华活动主场

活动（市科协、市科技局）

市科协、市科技局联合举办首届全国科普月暨韶关市科普嘉年华活动主场活动，聚集各主办单位科技、科普等优质资源，集中开展互动、参与、分享、体验的科普惠民活动，营造科普宣传浓厚氛围，带动全市各地掀起科普活动热潮。

（二）全国科普月系列联合行动（市科普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县（市、区）科协和各级科普教育基地、学会和企业科协）

在全国科普月活动期间，汇聚各级科普资源、协同社会各方力量，动员组织广大科技工作者、科技志愿者和社会各界人士，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党群服务中心、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等各类阵地，深入农村、社区、企业、学校，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系列科普联合行动。

1. 各部门联合行动。市科普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围绕科技创新、科学教育、数字素养、生态文明、卫生健康、应急科普、农业科技、核科普、水利科普、科普创作等行业领域，广泛动员学校、科研院所、医院、企业、社会组织、媒体、文学工作者等各方力量，开展科普活动和科普宣传，普及科技知识，增强公众科学意识，倡导科学理念，营造热爱科学、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

2. 科协系统联合行动。结合县域科普工作实际，突出优势、各展其能，打造亮点纷呈、各具特色的全国科普月县级主场活动。

围绕全国科普月主题，聚焦科普助力“双减”、科技助力乡村振兴、科学家精神弘扬、银龄科普等重点领域，充分发挥各类科普教育基地、农技协组织、科技馆以及流动科技馆、科普大篷车、农村中学科技馆等科普阵地作用，积极打造高质量、品牌化、多样化的科普活动，丰富县域科普服务供给，促进农村产业发展，提升群众科技文化素质。

3. 学会（协会、研究会）、高校科协、企业科协科普联合行动。积极组织、动员、服务科技工作者，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发展壮大科普工作队伍，为公众提供精准化、专业化的高质量科普服务，面向公众开放企业场馆，为科技工作者投身科普探索创新路径，展现科技助力企业、创新赋能企业的重要成果，营造崇尚创新的氛围。

（三）科技馆科普主题志愿服务活动。在市、县科技馆和“中国流动科技馆”开展基础科学展厅讲解及展项体验、科学知识有奖问答、“光影科学梦”科学电影、科普大篷车进校园等系列科普活动，扩大优质活动影响力和服务面，共同营造爱科学、学科学、传播科学的良好环境，带动广大公众参与科普活动。

（四）院士专家进校园活动。各县（市、区）邀请院士专家走进校园，宣讲科技界优秀典型、生动实践和成就经验，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激发青少年好奇心、想像力和探求欲，启迪青少年的科学梦想。市科协联合相关单位在广东北江中学和广东北江实验学校开展两场活动。

（五）“云上科普月”活动。利用韶关科普和韶关市科技馆微信公众号服务平台，做好各地各类线上科普活动的集中汇聚和宣传展示，推出“云上科普月”“开学科普季”、网络互动话题、直播等系列线上活动。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级科协要发挥好统筹协调作用，主动作为、密切配合、开放协同，用好组织化、社会化、网络化手段，为科技工作者和全社会开展科普、参与科普搭建平台，动员社会各界组织积极支持参与活动，增强活动的引领力、服务力、影响力。

（二）积极创新，务求实效。要创新科普的内容、形式和手段，促进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在科普中的应用，线上线下相结合，增强科普活动的科学性、互动性、科技感、体验感，引领科普新风尚。坚持“谁主办、谁负责”，强化主办单位、举办地主体责任，强化内容审核、符合保密要求，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力戒形式主义，注重为基层减负，高效节约、安全有序举办活动。

（三）联动宣传，营造氛围。要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发挥主流媒体、新媒体作用，把握宣传节奏，推出宣传精品，让正能量成为大流量。要规范使用全国科普月、科普中国等标识，突出活动品牌。8月10日起，各活动举办单位可通过全国科普月平台（www.kepuyue.com）或科普中国网站（www.kepuchina.cn）获

取宣传资源。要做好全国科普月平台的活动信息发布、情况填报等工作，以便公众了解参与。

（四）做好总结，示范推广。请各县（市、区）科协、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认真梳理本地区、本领域的活动开展情况、工作成效、典型案例和意见建议，于9月25日前将活动总结发送至联系人邮箱。市科协将对组织动员有力、亮点特色突出、服务基层有效的单位和影响大、反映好的活动予以推荐上级表扬。

六、联系方式

（一）市科协科普部

联系人：刘国伟、钟书明

联系电话：8252021

邮箱：sgkxkpb@126.com

（二）全国科普月平台

联系人：蒙昌乐，杨宝海

联系电话：010-63589698，010-63581772

附件：1. 首届全国科普月暨韶关市科普嘉年华主场活动
实施方案

2. 首届全国科普月暨韶关市科普嘉年华活动主场
活动参展项目征集表

3. 参加首届全国科普月暨韶关市科普嘉年华主场活动
志愿服务人员回执

韶关市科学技术协会

韶关市科学技术局

2025 年 8 月 15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韶关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5 年 8 月 15 日印发
